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七十四届会议**

2018年5月11日至16日，曼谷
临时议程** 项目3(d)

**审查与经社会各下属机构相关的
议题，包括各区域机构的工作：
环境与发展**

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报告**摘要**

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于2017年12月13日在曼谷举行。

理事会审查并核可了中心自第十三届会议以来开展的活动、取得的成果以及2017年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报告。理事会对中心2017年开展的工作表示赞赏，并注意到中心在2018年如要继续开展实质性活动，将受到资源限制。

在审议中心未来的备选方案时，理事会决定，建议中心截至2018年7月1日转变为一个联合国系统之外的独立政府间组织。理事会还建议，执行秘书应就此采取一切必要的行政和法律措施，而且2018年中心活动的重点应放在完成过渡进程。

理事会欢迎印度尼西亚代表宣布：印度尼西亚政府已准备好领导和支持中心转变为一个联合国系统之外的新组织，并肯定其他理事会成员提出愿意与印度尼西亚一道支持过渡进程。

经社会不妨就这些事项提供指导，并核可理事会的报告。

* 由于技术原因于2018年4月30日重发。

** ESCAP/74/L.1/Rev.1。

一. 需要经社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一) 需要采取行动的事项

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不妨核可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理事会的下列建议和决定:

建议和决定

(1) 理事会注意到中心自第十三届会议以来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成就的报告(E/ESCAP/CAPSA/GC(14)/1, 第三部分);

(2) 理事会注意到 2017 年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报告(E/ESCAP/CAPSA/GC(14)/1, 第四部分);

(3) 理事会建议截至 2018 年 7 月 1 日将中心转变为一个联合国系统之外的新的政府间组织;

(4) 理事会建议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应与这个新的组织合作, 并维持伙伴关系, 而且这个新组织似应向亚太经社会报告其活动;

(5) 理事会建议执行秘书采取一切必要的行政和法律措施, 到 2018 年 6 月 30 日使中心从亚太经社会一个附属机构转变为一个新的政府间组织;

(6) 理事会建议将 2018 年 1 月至 6 月的所有活动和可用资金的重点放在过渡措施上;

(7) 理事会建议, 在不违反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的前提下, 将中心过渡期间未动用的资金转移到新组织;

(8) 理事会欢迎, 印度尼西亚代表宣布印度尼西亚政府已作好准备领导和支持中心向一个联合国系统之外的新组织过渡;

(9) 理事会欢迎其他理事会成员提出愿意与印度尼西亚一起支持过渡进程, 为此, 除其他外, 在过渡进程中继续担任理事会成员, 并继续提供年度捐款和实物捐助, 包括酌情借调专业官员;

(10) 理事会注意到斐济政府的立场: 斐济不会成为过渡进程的一部分, 目前也不会成为这个新组织的成员;

(11) 理事会建议其现任主席在适当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新组织的第一次会议。

(二) 提请经社会注意的事项

致谢

(12) 理事会非常感谢东道国印度尼西亚政府多年来为中心提供的捐助和大力支持, 包括现金和实物捐助;

(13) 理事会还表示赞赏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多年来为中心所作的贡献和他们对中心工作的参与。

二. 会议记录

(一) 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以来中心所开展的活动及取得的成果

(议程项目 2)

2. 理事会面前有秘书处关于向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理事会提交的报告的说明(E/ESCAP/CAPSA/GC(14)/1, 第三部分)。
3. 主席介绍了议程项目, 中心主任作了概况介绍。
4. 理事会下列成员的代表发了言: 柬埔寨、马来西亚和巴基斯坦。
5. 理事会对中心 2017 年开展的工作表示赞赏, 并承认中心为帮助成员国应对当前发展挑战而开展的活动具有相关性和重要性。理事会还注意到成员国关切的新出现的更广泛的领域, 例如粮食供应链、粮食生产力、粮食安全和市场等问题, 中心在今后活动中可回应这些关切。
6. 理事会注意到, 中心 2017 年的活动得益于与东盟和东亚经济研究所等合作伙伴开展的合作。
7. 理事会注意到在秘书处的说明中介绍的中心自第十三届会议以来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成就的报告。

(二) 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

(议程项目 3)

8. 理事会面前有秘书处关于向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理事会提交的报告的说明(E/ESCAP/CAPSA/GC(14)/1, 第四部分)。
9. 主席介绍了议程项目, 中心主任作了概况介绍。
10. 理事会下列成员的代表发了言: 孟加拉国、柬埔寨、巴基斯坦、菲律宾和泰国。
11. 理事会注意到, 2017 年中心的财务和人力资源继续枯竭, 因此中心无法完全回应成员国日益增长的期望。理事会注意到每个成员国继续努力增加其年度捐款, 并且由于具体国家的原因, 并非所有国家都能设法增加其捐款。
12. 理事会注意到 2017 年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报告。

(三) 理事会对中心未来进行审议

(议程项目 4)

13. 理事会面前有秘书处关于向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理事会提交的报告的说明(E/ESCAP/CAPSA/GC(14)/1, 第五和第六部分及附件七)。
14. 主席介绍了议程项目, 中心主任作了概况介绍。
15. 亚太经社会副秘书长主持了这一议程项目的总体性讨论。
16. 理事会下列成员的代表发了言: 柬埔寨、斐济、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斯里兰卡和泰国。

17. 理事会欢迎印度尼西亚代表宣布印度尼西亚政府已准备好领导和支持中心向一个联合国系统之外的新组织过渡。印度尼西亚代表进一步强调指出，需要其他成员国的支持来实现过渡。

18. 理事会肯定其他理事会成员国，特别是孟加拉国、马来西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和斯里兰卡，承诺与印度尼西亚一起支持过渡进程。这些支持可包括：继续提供年度财政援助和/或考虑提供实物捐助，具体取决于每个成员国的国内情况。泰国代表特别指出，在这个时间点要确定泰国政府提供的支助的水平和性质存在困难。

19. 孟加拉国代表指出，过去捐助的影响分析将有助于成员国考虑其未来捐助。

20. 在结束讨论时，理事会同意建议到 2018 年 6 月 30 日将中心从亚太经社会的一个附属机构转变为一个新的政府间组织。还建议在过渡进程中，现任理事会成员应该继续担任新组织理事机构的成员。

21. 关于 2018 年中心的工作方案，理事会建议将 2018 年 1 月至 6 月的所有活动和可用资金的重点放在过渡措施上。

(四) 理事会下一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议程项目 5)

22. 理事会同意根据在讨论议程项目 4 期间提出的将中心转变为一个联合国系统之外的新的独立组织的建议，取消议程项目 5。

23. 理事会建议现任主席在适当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新组织的第一届会议。

(五)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6)

24. 没有提出提请理事会注意的其他事项。

(六) 通过报告

(议程项目 7)

25. 理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通过了本报告。

26. 主席、副主席和亚太经社会副秘书长作了闭幕发言，并感谢所有与会者为讨论所作的贡献。主席宣布会议闭幕。

三. 会议安排

(一) 会议的开幕、会期和安排

27. 中心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在曼谷举行。

28. 副秘书长在他的欢迎致辞中强调，在过去 36 年里，中心从一个从事粗粮、豆类、根茎和薯类作物领域工作的研究中心演变为一个努力提高农业生产力和加强粮食安全和改善农村生计的区域知识中心，中心继续在对农业可

持续性至关重要的议题领域，为成员国提供服务。中心举办了 200 多场培训活动，约 6 000 名来自亚洲和太平洋的参与者接受了培训，印发了 250 多份出版物，其目的是推动区域间知识分享和经验交流。中心已准备好演变为一个联合国系统之外的由成员国驱动的实体。副秘书长感谢中心东道国印度尼西亚政府自中心成立以来就一直成为中心的基石，并强调指出，所采取的任何过渡行动都需要持续的领导。他在结束语中强调，需要第十四届会议与会者就中心的未来作出决定，并请他们放心，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将全力支持他们执行成员国作出的任何决定。

29. 作为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当选主席，印度尼西亚农业部印度尼西亚农业社会经济政策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 Sahat Pasaribu 先生感谢出席会议的所有成员国的代表，并要求他们提供支持与合作，以确保会议顺利进行，并取得丰硕成果。

(二) 出席情况

30. 理事会下列成员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孟加拉国、柬埔寨、斐济、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基斯坦、菲律宾、斯里兰卡和泰国。

31. 尼泊尔和日本国际农业科学研究中心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三) 选举主席团成员

32. 理事会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 Sahat Pasaribu 先生(印度尼西亚)

副主席： Tapsir bin Serin 先生(马来西亚)

Rasnayaka M. Herath 先生(斯里兰卡)

(四) 议程

33. 理事会通过了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a) 致开幕词；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c) 通过议程。

2. 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以来中心所开展的活动及取得的成果。

3. 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

4. 理事会对中心未来进行审议。

5. 理事会下一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6. 其他事项。

7. 通过报告。

附件一

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政报表
(以美元计)

| | |
|--------------------------------|------------------|
| 收入 | |
| 捐款 | 170 508 |
| 利息收入 | 4 319 |
| 年底的汇兑差额 | 357 |
| 总收入 | 175 183 |
| 减去：支出 | |
| 减去支出后的净收入 | (117 313) |
| 截至 1 月 1 日资金结余 | 696 407 |
| 退还捐助方款项 | — |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金结余 | 579 095 |

附件二

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按项目构成
分列的财政报表
(以美元计)

| | 联合捐款能力开发项目 - 体制支助 | 由减贫中心牵头 欧洲联盟供资的 项目: 亚洲知识 转让网络 | 缅甸旱区改善生 计农村经济和社会 发展综合方案 | 总计 |
|--------------------------------|----------------------|--|-------------------------------|------------------|
| 收入 | | | | |
| 捐款 | 170 508 | — | — | 170 508 |
| 利息收入 | 2 167 | 442 | 1 710 | 4 319 |
| 杂项收入和年底的汇兑差额 | 357 | — | — | 357 |
| 总收入 | 173 031 | 442 | 1 710 | 175 183 |
| 减去: 支出 | | | | |
| 减去支出后的净收入 | (234 086) | — | (58 410) | (292 496) |
| 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资金结余 | 280 147 | 179 401 | 236 859 | 696 407 |
| 退还捐助方款项 | — | — | — | — |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金结余 | 219 093 | 179 843 | 180 159 | 579 095 |

附件三

可持续农业促进减贫中心在 2017 年期间收到的机构支助现金捐款
(以美元计)

| 国家/地区 | 2017 | 2016 |
|-----------|----------------|----------------|
| 孟加拉国 | 7 000 | 7 000 |
| 柬埔寨 | 2 000 | 2 000 |
| 斐济 | 30 000 | 150 000 |
| 印度尼西亚 | 57 488 | 57 154 |
| 中国澳门 | 3 000 | 3 000 |
| 马来西亚 | 10 020 | 10 000 |
| 缅甸 | 1 000 | 1 000 |
| 巴布亚新几内亚 | — | — |
| 菲律宾 | — | 21 000 |
| 大韩民国 | 20 000 | 20 000 |
| 斯里兰卡 | 30 000 | 30 000 |
| 泰国 | 10 000 | 10 000 |
| 总计 | 170 508 | 311 154 |